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6-012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创投”）（目前持有公司430,505,9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73%）关于进行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 途
劲嘉 创投	是	94,000,000 股	2016 年 2 月 23 日	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	财通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21.83%	见 注 1*
合 计	-	94,000,000 股	-	-	-	21.83%	-

注1*：劲嘉创投向其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三年期）之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公司94,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主要用途为此次发行债券增加担保增信措施。劲嘉创投此次发行债券之融资目的为改善劲嘉创投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此次发行债券融资所获得资金将用于置换银行短期借款及股票质押的短

期借款（预计发行债券完成后将不少于1.5亿股劲嘉创投前期质押公司股票予以解除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持有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71.44%的股权，持有劲嘉创投90%的股权，世纪运通、劲嘉创投均为实际控制人乔鲁予先生控制的企业。截至2016年2月24日，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76,050,000股，占劲嘉创投和世纪运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77.55%，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8.59%。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